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06年度訴字第722號

原　　告　柯麗春

000000000000000000

訴訟代理人　林俊雄律師

複代理人　　陳素婉

　　王德秀

被　　告　林永貴

　　林釭豆（原名林韋足）

000000000000000000

　　林燕琳

　　林楊敏

　　林秉宏

　　林鑫辰

　　林湘湄

　　陳顏月英

　　陳聖士

　　陳諭澐

000000000000000000

　　陳妙玲

　　陳秀美

　　陳冠伶

　　陳煥烈

　　陳煥彰

000000000000000000

　　陳俊雄

　　陳穫賸

　　陳美青

　　陳林碧華

　　陳永堯

000000000000000000

陳永昆

陳櫻娥
洪珠枝
林佑熹

林立

林佳綠
林妙蓉

林金卿
林清鸞
林文昭

吳温翠眉
陳輝煌
陳秀珠
陳相宜
林明弘
林明水
林貞佑
林幼貴
黃翠娥
黃漢民
林郁倉
林佩儀
林漢年

黃秋梅

陳龍郎
陳信宇
陳虹霖
陳虹曉
陳虹君
林芳梅
林金梅
0000000000000000
王金泉
王國棟
王國泰
0000000000000000
0000000000000000
王永泰
王志文
王秀青
王丁美鳳
0000000000000000
王方志
王佳惠
王珊珊
0000000000000000
姚錫田
姚錫洋
姚麗玲
姚秀雪
王玉梅
許王阿鵲
王阿凉
0000000000000000
姚明

姚翊綉
賴怡君
姚河村
黃郁芬
黃靖妤
黃榮鴻
0000000000000000
黃素蘭
黃素香
李姚梨卿
0000000000000000
韓姚秋夏
陳林瓦
林延堯
林雪卿
林正吉
林錦城
林蓬梁
林蓬麟
林逢山
林蓬燸
林蓬淦
林清貴
林世傑
林陳玉華
林敬盛
林育進
0000000000000000
林瑞有
林麗玉
林麗辛

林鉛科

000000000000000000

兼上一人

訴訟代理人　林享鵬

被　　告　林鉛淮

吳宗謀

吳麗香

吳秋香

吳孟真

000000000000000000

吳阿鉤

吳芳錞

吳阿敬

鄭林秀砰

林文賢

林美惠

上　一　人

訴訟代理人　潘靜如

被　　告　林呂月雪

林宥杰

林美華

林美雲

林淑惠

林美足

林雅嵐

林麗君

林清源

林平志

000000000000000000

林世雄

林偉立

林偉順
林義富
林木相
林勝雄
林仁哲
000000000000000000
林鉛滉
林沿洲
李玉霞
000000000000000000
林威辰
林嘉怡
上二人共同
法定代理人　李昀曈
被　　告　林淑貞
林桂英
林仕明
林進興
林清佃
林文祥
林渝馨
000000000000000000
林嘉亮
林嘉彥
林鈺潔
林鐙淩
林有義
兼上二人共同
訴訟代理人　林順天
被　　告　林傳閔
林志騰

王碧玲
000000000000000000
林正偉
000000000000000000
000000000000000000
林紫湘
林君釗
林勝利
林昆鋒
000000000000000000
林宜鋒
000000000000000000
林政鋒
林稜娟
兼法定代理人
葉雅雯
被　　告　林何彩員
訴訟代理人　林柏旭
被　　告　林進治
林慶森
林慶隆
林子傑
林延旭
林傳芳
林萬龍
000000000000000000
林月春
林顯堂
上　一　人
訴訟代理人　林顯正
000000000000000000

被　　告　林清圖
委　託　人　林海城
被　　告　陳江沛
　　陳江林
　　林木榮
　　黃林甘粉
　　林木住
　　陳昀暘
　　陳昀佑
兼上二人共同
法定代理人　施月珍
被　　告　陳凱琳
　　林揚鑫
　　林揚淼
上　一　人
訴訟代理人　余麗芬
被　　告　陳冠宏
　　陳秉豐
000000000000000000
　　陳惠誠
上　一　人
法定代理人　陳江賜
被　　告　林文聰
　　郭素霞
　　林睿伸
　　林皇錫
　　林界文
　　林慶彥
　　林志忠
兼上三人共同
訴訟代理人　林啓賢

被　　告　陳錫珪
　　陳復興
　　陳世濱
　　林銘湖
　　林銘桓
　　林傳芳
　　林揚國
　　林揚少
　　林揚志
　　黃林月貴
　　林春琴
　　林杭花
　　林冠嶧
　　林欣樺
　　林詩涵
　　林冠偉
兼上二人共同
法定代理人　曾乙玲
被　　告　林揚俊
　　林玉環
　　林張不
　　林雅琪
000000000000000000
　　林怡君
　　林語玟
000000000000000000
　　林品任
　　林宜慧
　　林語賢
　　林顏泗
　　李成文

李成章
李秀貞
0000000000000000
李秀玲
陳林三英
0000000000000000
林慶餘
林永鈺
陳林利元
林月節
林梅美
林麗珠
林麗英
林陳冬
林玉龍
林慶炬
林銀澆
林穎村
林麗梅
謝明洲
謝明蓉
林鈞莓
林建豐
林慶標
林慶鑫
林雪姿
林秀姿
陳詮鉗
陳楨楎
陳國杉
0000000000000000

杜陳寶玉
陳碧蓮
陳碧月
陳廖滿妹
陳住任
陳麗芬
陳麗惠
林陳葱
黃淑娟
0000000000000000
陳綠
黃志銘
黃淑璟
黃淑娜
0000000000000000
劉文信
劉文田
劉愛春
林材格
林陳秀春
林金駐
張寶珠
林宜瑤
林宜瑩
尤竹瑋
尤霈婷
尤小函
林芳君
林芳岑
林湧顓（原名林永專）
0000000000000000

林永將
林芳玲
柯雅華
柯佩芳
柯梅月
柯梅鸞
林慶助
林慶成
林秀珠
林美盆
林美春
林美霞
林吳菜
林慶印
林美女
林美蕙
林美幸
林美珠
林慶一
林慶利
林美銀
林鉛濶
林延煌
林科均
林鉛混
黃培傑
黃宥惠
黃阿好

黃素寬
黃瓊媚
林姿呂
林葉秀鸞
林慶賜
李金運
李翔建
李政存
李佩儒
李姿伃
林美柑
林美月
柯秀陣
林慶憲
彭康永
彭昱豪
彭昱郡
林雁雪
林箐文
林雲卿
林鉛火
林鉛財
蕭秀桃
屈孟修
屈孟儒
屈錫田
屈惠津
屈惠香
柯林阿有
陳其煇

陳其標
陳其城
陳其為
許陳秀琴
黃陳秀鳳
施陳秀英
鄭陳秀梅
柯茂雄
柯林玉桂
柯俊興
柯俊維
柯淑彩
陳贊吉
陳助諺
陳明輝
陳梅香
鄭鴻興
鄭右敦
鄭鈴招
鄭文嬈
林委修
林炯利
林慶亮
林立凰
林眙靚
林姿利
林紫彤
0000000000000000
陳彩絢
林秀貞
0000000000000000

林姿秀
林明麗

林永昌
林伯翰
林千惠
高林瓊
林士錡

曾葯庭
林蕙蓁
林裔珊

林怡菁

鍾信璽

鍾詠年

鍾喬安

鍾品瑲
鍾茹薇
陳林瑞蓮
黃林阿盛
林芙芳

林金榮
林綉貞

林綉隱
林綉嵋
林秀月
詹林阿微

林綉玉
林雅蓁
林綉貴
林錄鎗
陳銅淵

陳風輝
陳樹旺

林陳好
陳阿寶
陳蘞如
李朝家
李詠宗
李心惠
陳李金桃
林朝祥
林淑貞
林淑英
林佑勵
林延玉
林耀彩
林政田

楊知昀（即楊大舜之承受訴訟人）

000000000000000000

楊阿友

楊月李

楊月梅

楊月桃

林貴美

鄭林阿雲

兼林鉛児、李玉霞、林威辰、林嘉怡、林淑貞、林桂英、林傳閔、楊知昀、楊阿友、楊月李、楊月梅、楊月桃、林貴美、鄭林阿雲共同訴訟代理人

林沿洲

被　　告　古玉珍

林祥吉

林雅惠

林怡欣

林童玉媛

000000000000000000

林元山

林源海

林湘羚

000000000000000000

黃林英春

姜林英月

劉林英鳳

000000000000000000

林美華

林美珍

000000000000000000

林美桂

黃錦榮
黃錦德
黃錦平
黃美麗
黃秀梓
000000000000000000
黃秀鈴
賴國安
賴貴美
賴貴梅
賴翠鎂
林木彬
邱林英富
林千榮
林勝吉
林柏旭
林麗春
林麗鳳

上　一　人
訴訟代理人　楊宇倢律師（法扶律師）
被　　告　林麗卿
林秋珠
林美珍
林延洲
柯錦炎
蘇錦志
蕭玉蘭
前列林進興、林文祥、蕭玉蘭共同
訴訟代理人　施廷勳律師
前列林進興、蕭玉蘭共同
複代理人　　王將叡律師

被　　告　林昌平
　　詹稻
000000000000000000
　　林庭歷
　　林吟苗
　　林和鴻
　　陳正和
前列陳昀暘、施月珍、陳昀佑、陳凱琳、陳林瑞蓮、陳正和等人共　　同
訴訟代理人　陳愛香
被　　告　林和鵬
　　陳黃鳳英
000000000000000000
　　陳清江
　　陳清田
000000000000000000
　　陳韻如
　　陳愛真
　　陳愛分
上六人共同
訴訟代理人　陳建勛律師
被　　告　黃莉惠
000000000000000000
　　陳韋穎
　　王進安
　　王美珠
000000000000000000
　　王美玉
000000000000000000
　　王美員
　　王美娥

陳美麗

黃陳玉信

林陳玉鶴（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然（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恭（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富（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陳林雲卿（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林雲未（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蕭林雲麗（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張亦量（即林糍之承受訴訟人）

住○○市○○區○○○路0段000巷00弄00號0樓

林鶴峯

林曉蕙

林鼎超（即林永哲之承受訴訟人）

林佳璇（即林永哲之承受訴訟人）

林福本（即林焜燈之承受訴訟人）

林福島（即林焜燈之承受訴訟人）

林漢鵬（即林陳碧霞之承受訴訟人）

林漢彬（即林陳碧霞之承受訴訟人）

林亮廷（即林陳碧霞之承受訴訟人）

林展馳（即林陳碧霞之承受訴訟人）

賴威民（即林陳碧霞之承受訴訟人）

陳明麗（即賴延彰之承受訴訟人）

賴力椰（即賴延彰之承受訴訟人）

賴亭親（即賴延彰之承受訴訟人）

賴怡親（即賴延彰之承受訴訟人）

賴耶親（即賴延彰之承受訴訟人）

林素卿（即陳江松之承受訴訟人）

陳顥升（即陳江松之承受訴訟人）

陳郁燕（即陳江松之承受訴訟人）

陳玉玟（即陳江松之承受訴訟人）

賴宇稘(即賴尚俞之承受訴訟人)

賴宇千(即賴尚俞之承受訴訟人)

上二人共同
法定代理人　陳慧文
被　　告　林恒鴻（即林國平之承受訴訟人）

王嘉松（即王金旺之承受訴訟人）

王慶松（即王金旺之承受訴訟人）

王欉棱（即王金旺之承受訴訟人）

王坤元（即王金旺之承受訴訟人）

王淑瑛（即王金旺之承受訴訟人）

林陳鎮（即林錄禮之承受訴訟人）

林志賢（即林錄禮之承受訴訟人）

林志恭（即林錄禮之承受訴訟人）

林秀綢（即林錄禮之承受訴訟人）

林美齡（即林錄禮之承受訴訟人）

翁雅（即林延介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連（即林延介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同（即林延介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興（即林延介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田（即林延介之承受訴訟人）

林李月娥（即林鉛賤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河（即林鉛賤之承受訴訟人）

林慶水（即林鉛賤之承受訴訟人）

林美信（即林鉛賤之承受訴訟人）

林延塗（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林延達（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陳献汶（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陳建郎（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陳鈴蕙（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陳美伶（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林玉專（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林玉香（即林宗辨之承受訴訟人）

黃昆輝（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黃水龍（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黃阿鳶（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陳志雄（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陳孟芬（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周黃不碟（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黃金鳳（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黃麗美（即黃林位之承受訴訟人）

林黃秀雲（即林江洋之承受訴訟人）

林俊吉（即林江洋之承受訴訟人）

林俊祥（即林江洋之承受訴訟人）

林俊宏（即林江洋之承受訴訟人）

林淑惠（即林江洋之承受訴訟人）

蔡泗村（即蔡黃秀麗之承受訴訟人）

蔡憲逸（即蔡黃秀麗之承受訴訟人）

蔡韶雯（即蔡黃秀麗之承受訴訟人）

蔡慧雯（即蔡黃秀麗之承受訴訟人）

陳廖貴美（即陳金海之承受訴訟人）

陳正德（即陳金海之承受訴訟人）

陳正吉（即陳金海之承受訴訟人）

陳明娜（即陳金海之承受訴訟人）

阮秀琴（即林文溪之承受訴訟人）

林冠潔（即林文溪之承受訴訟人）

林姿吟（即林文溪之承受訴訟人）

林泊宏（即林文溪之承受訴訟人）

受告知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王貴鋒

第　三　人　洪明山

葉欣頤

林言憶

上列當事人間請求分割共有物等事件，本院於民國109年7月8日所為之判決，其原本及正本應更正如下：

主　文

原判決當事人欄、主文欄第18項第26行、理由欄二第6、7行、三

㈠⑲①第27行、四㈡第1、7行、及附圖甲、乙案暨附表一、三、五、六中，關於被告「陳黃鳳英」之記載，應更正為「陳黃鳳英」。

原判決當事人欄、主文欄第12項第12行、理由欄三㈠⑫第13行、五㈠⑫第13行、及附表六中，關於「李林月娥」之記載，應更正為「林李月娥」。

原判決主文欄第3項第3行、第4項第3行、理由欄三㈠③第3行、三㈠④、五㈠③第3、4行、五㈠④第3、4行中，關於「陳虹霏」之記載，應更正為「陳虹霖」。

原判決主文欄第4項第4行、理由欄三㈠④第4行、五㈠④第5行、及附表六中，關於「王欑棱」之記載，應更正為「王欑棱」。

原判決主文欄第11項第8行、理由欄三㈠⑪第8行、五㈠⑪第9行中，關於「林詮鉗」之記載，應更正為「陳詮鉗」。

原判決主文欄第16項第1行、理由欄三㈠⑰第1行、五㈠⑰第2行中，關於「林淑慧」之記載，應更正為「林淑惠」。

原判決主文欄第13項第4行、理由欄三㈠⑬第4、5行及五㈠⑬第5行中，關於林業之繼承人「陳阿　」，應更正為「陳阿寶」。

原判決主文欄第12項第11行及理由欄三㈠⑫第12行中，有關「鄭陳秀梅」之記載，應予刪除。

理　由

一、按判決如有誤寫、誤算或其他類此之顯然錯誤者，法院得隨時或依聲請以裁定更正之，其正本與原本不符者亦同，民事訴訟法第232條第1項定有明文。

二、查本院前開之判決原本及正本當事人欄、主文欄、理由欄及附表甲、乙案暨附表一、三、五、六中，有如主文所示之顯然錯誤，應予更正。

三、依首開規定裁定如主文。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6　　月　　1　　日

民事第二庭　　法　官　李莉玲

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

如對本裁定抗告，須於裁定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6　　月　　1　　日

書記官　許雅涵